

证券代码：873703

证券简称：广厦环能

公告编号：2025-037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迪拜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推动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更好地促进公司国际业务拓展、满足海外客户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未来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拟在迪拜设立全资子公司，本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迪拜当地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步、分期对迪拜子公司进行相关投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持股比例为 1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对外投资设立迪拜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针对本次投资公司尚需履行中国境内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手续，且子公司的设立需报迪拜当地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Groundsun Technology FZE（暂定，最终名称以迪拜当地管理部门核准确定的名称为准）

注册地址：迪拜 JAFZA 自贸区内（具体地址需待自贸区政府颁发初步批准函后确认）

经营范围：贸易（暂定，最终经营范围以迪拜当地管理部门核准确定的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迪拉姆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现金	认缴	100%

备注：注册资本为 50,000 迪拉姆，折合人民币约为 9.77 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形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设立海外子公司，能够更好地促进公司国际业务的拓展、满足海外客户的需求，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能够推动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未来持续发展的动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海外子公司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以及在境外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进程，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早完成相关审批、备案及登记等手续。公司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确保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与收益，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的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从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果将具有积极作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